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限制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的决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20402.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限制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的决定（证监机构字[2006]174号）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我会的监管要求，你公司虽按照整改计划清理了部分违规资产管理业务，但未能按期完成整改。上述行为已严重危及你公司的稳健运行，损害了客户的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五十五条的规定，我会决定自2006年7月31日起，对你公司采取以下限制业务措施：一、暂停你公司的承销业务；二、暂停你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已持有的证券只能卖出）；三、暂停你公司的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四、暂停受理、批准你公司新业务，暂停批准你公司营业性分支机构的迁移。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